## 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的社会 发展阶段问题

## 苏绍智 冯兰瑞

从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到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到来之前,社会的发展要不要分阶段?如何分 阶段?我国现在处在什么阶段?这是一个具有重大现实意义的理论问题。而这个问题,从六 十年代以来就被弄得混淆不清,需要认真加以研究。

问题要从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和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中的两段著名的话谈起。马克思说:"在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之间,有一个从前者变为后者的革命转变时期。同这个时期相适应的也有一个政治上的过渡时期,这个时期的国家只能是无产阶级的革命专政。"①列宁说:"从向着共产主义发展的资本主义社会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非经过一个'政治上的过渡时期'不可,而这个时期的国家只能是无产阶级的革命专政。"②

如何正确地理解这两句话,在我国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中,存在着重大的分歧。一种流行的、甚至一时成为定论的是: 把马克思、列宁在这里所说的"资本主义社会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中的"共产主义社会"解释为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因此,把"过渡时期"的界线划到共产主义高级阶段,也就是说,到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前夕,"过渡时期"才结束。与此相适应,把社会主义社会看作从资本主义社会到共产主义社会的整个过渡时期,看作无产阶级专政时期,不再划分阶段。

在这情况下,不同意上述观点,认为马克思、列宁所说的"共产主义社会"指的是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社会主义社会)的观点,就被指责为修正主义,因为这种观点会导致在共产主义高级阶段未实现前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就会消亡的结论。

究竟谁是谁非,要研究两个问题:

- 一、马克思、列宁所说的"资本主义社会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这里所说的"共产主义社会"究竟是指的共产主义社会的高级阶段,还是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社会主义社会)?
- 二、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以后一直到共产主义社会的高级阶段,要不要划分为若干阶段? 怎样划分?

把"过渡时期"的界线划到共产主义社会的高级阶段,还是划到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社会主义社会)?各人可以提出自己的看法。但是,如果说马克思、列宁(前引语录中)所说的"共产主义社会"只能理解为"共产主义社会的高级阶段",那是缺乏根据的,也是与马

①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21页。

②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245页。

克思、列宁的原意不符的。

诚然马克思讲的是"在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之间,有一个从前者变为后者的革命转变时期。"他在《哥达纲领批判》一书中没有用过"社会主义社会"这个范畴。列宁则不仅讲过"从资本主义社会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也多次讲过"资产阶级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从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社会本身包括低级阶段(社会主义)和高级阶段,所以,"共产主义社会"可以理解为前者,也可以理解为后者。问题在于如何完整地、准确地根据马克思和列宁的原来的意思来理解他们所说的共产主义这个范畴。

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一书中,关于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社会主义社会)是这样说的:"我们这里所说的是这样的共产主义社会,它不是在它自身基础上已经发展了的,恰好相反,是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出来的"①。他还指出这个社会的特点,"在一个集体的、以共同占有生产资料为基础的社会里,生产者并不交换自己的产品;耗费在产品生产上的劳动,在这里也不表现为这些商品的价值,不表现为它们所具有的某种物的属性,因为这时和资本主义社会相反,个人的劳动不再经过迂回曲折的道路,而是直接地作为总劳动的构成部分存在着。"②又说,在这个社会里,"每一个生产者,在作了各项扣除之后,从社会方面正好领回他所给予社会的一切。他所给予社会的,就是他个人的劳动量。"③这个社会"不承认任何阶级差别,因为每个人都象其他人一样只是劳动者;但是它默认不同等的个人天赋,因而也就默认不同等的工作能力是天然特权。"④所以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一书中所说的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之间的这个共产主义,指的是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社会主义社会),而不是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

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一书中把马克思的意思解释得更明确了。该书第五章第三节的标题就是"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在这一节中列宁描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一些重要特点。"生产资料已经不是个人的私有财产,它已归整个社会所有。""人剔削人已经不可能了,因为那时已经不能把工厂、机器、土地等生产资料搜为私有了。""国家正在消亡,因为资本家已经没有了,阶级已经没有了,因而也就没有什么阶级可以镇压了。但是,国家还没有完全消亡,因为还要保卫容许事实上存在不平等的'资产阶级权利'。"⑤

列宁还明显地把无产阶级专政看成是资本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时期的特殊的国家。列宁说,"在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之间有一段很长的'阵痛'时期,暴力永远是替旧社会接生的稳婆;同资产阶级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时期相适应的,是一个特殊的国家(这就是对某一阶级有组织地使用暴力的特殊制度),即无产阶级专政。"®又说过,"从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需要经过长期的分娩痛苦,经过长时期的无产阶级专政"⑦。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中也阐述了这样的观点:"随着社会主义社会制度的建立,国家就会自行解体和消失",国家消亡是一个过程,"正在消亡的国家在它消亡的一定阶段,可以叫做非政治国家。"®

①②③④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第10页;第10-11页;第11-12页。

⑤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250、251、252页。

⑥ 列宁、《被旧事物的破产吓坏了的和为新事物而斗争的》,《列宁全集》第26卷第375页。

⑦ 列宁:《关于人民委员会工作的报告》,《列宁全集》第 26 卷第 442-443 页。

⑧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226、224页。

从以上马克思和列宁的论述,完全有理由认为,马克思和列宁所设想的共产主义社会的 第一阶段(社会主义社会)的特点是:整个社会占有生产资料(单一的社会主义 公 有 制), 没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没有阶级,国家的镇压职能已经消亡,但国家还没有完全消亡, 国家还有保卫按劳分配的职能,因而可以叫做非政治国家,不再是原来意义上的国家,即不 再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了。有的同志认为社会主义社会里,即使国家对内没有镇压的职 能,但是,在国外还存在帝国主义国家的条件下,国家还有抵抗外国侵略者的职能,这也是 无产阶级专政的职能。把抵抗外国侵略者的职能也当作无产阶级专政虽然是斯大林讲的,但 是,严格地说,这并不属于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专政,因而不属于无产阶级专政的范 畴。

马克思和列宁所讲的从资本主义社会向共产主义社会的过渡,就是指的向共产主义社会 的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社会过渡。也就是说,当建立这样的社会主义社会时,过渡时期便 结束了。列宁说过,"那末过渡这个词到底是什么意思呢?它在经济上是不是说,在这制度 内既有资本主义的也有社会主义的成分、部分和因素呢?谁都承认是这样的。"① 建立了马克 思和列宁所说的社会主义社会,已经没有资本主义的成份、部分和因素了。建立了这样的社 会主义社会, 过渡时期便已结束。

我国现在的社会主义社会和马克思、列宁所设想的不一样,那是因为我们现在所处的阶 段与之不同。

现在有一种流行的看法, 就是: 从资本主义社会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是一个整个历史时 期,这个历史时期都叫做社会主义社会,不再划分阶段。这种看法值得研究。事物的发展总 是从量变到部分的质变,然后到最后的质变,如果说最后的质变作为划分大阶段的标志,那 么部分的质变就可以作为划分小阶段的标志。从资本主义社会向共产 主义 社会(高级阶段) 过渡,或者说,从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以后,是要划分为若干阶段的。

共产主义社会划分为两个阶段,马克思早在《经济学一哲学手稿》(1844年)中已经有了 这样的思想; 恩格斯在《共产主义原理》(1847年)中开始把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作为两个依 次发展阶段。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1875年)中对这两个阶段又作了经济上的具体区 别。在《哥达纲领批判》一书中,马克思也设想过从资本主义社会向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 段)过渡要有个过渡时期。但是,过渡时期怎样理解和怎样划分阶段,理论界还有不同的看 法。

最近发现了共产主义者同盟科伦领导人之一和 1852 年著名的科伦共产党人案件的 被告 之一彼得·格尔哈特·勒泽尔的供词。这个供词引起了研究者的广泛兴趣。勒泽尔说,马克 思在 1849 年冬到 1850 年期间,曾多次讲,共产主义在它完全建成前必须经过几个阶段。在 小资产者掌权的革命以后,接着产生社会共和国;社会共产主义共和国;纯粹共产主义共和 国,②

① 列宁、《论"左派"幼稚性和小资产阶级性》、《列宁全集》第 27 卷第 310 页。

② 参见《外国哲学资料》第2辑,商务印书馆1976年版。

勒泽尔的这个供词不一定准确。但是如果拿来和马克思、恩格斯在 1850 年 3 月《中央委 员会告共产主义者同盟书》中的不断革命的观点相印证,可以看出:马克思、恩格斯认为从 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到来以前,是要分阶段的。第一阶段是民主主义共和国阶段, "民主派将会取得统治,他们将不得不提出一些多少带点社会主义性质的措施";第二阶段, 社会共和国,是"带有社会主义倾向的共和国",即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阶段,第三阶段,社会 共产主义共和国,是"带有共产主义倾向的共和国",即实现向完全共产主义过渡,相当于社 会主义; 第四阶段, 纯粹共产主义共和国, 相当于共产主义。

马克思、恩格斯设想,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以后,要经过若干阶段,才能进入共产主义 社会的初级阶段(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的高级阶段。

列宁在《马克思主义论国家》中又明确地提出,在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以后,经历三个发展 阶段: I、"长久的阵痛",即从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社会主义过渡; II、"共产主 义社会第一阶段"; III、"共产主义社会高级阶段"①。

马克思当时设想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将会首先在资本主义最发达国家取得胜利,因而 在取得无产阶级革命的胜利以后,将会经过比较短的时期进入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社 会主义社会)。列宁在十月革命以前,阐述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的观点时,也是这样看 法的。

在十月革命胜利以后,列宁认识到俄国这样一个小资产阶级占优势的国家里,向社会主 义社会过渡比资本主义发达国家要困难得多。列宁说过,"在爱斯兰这样一个人人识字和全 国都是大农业的小国家里,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情形,和俄国这样一个小资产阶级占优势的国 家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情形,不可能是相同的。"②又说,"在俄国,我们推翻资产阶级以后已 经是第三年了,今天还只是跨出最初的步子,从资本主义过渡到杜会主义,即过渡到共产主 义的低级阶段。在无产阶级夺得政权**之后**,阶级还仍旧存在,而且还要在各个角落存在**好多** 年。在没有农民(但仍然有小业主!)的英国,也许这个时期会短一些。"③

在我国这样一个在解放前是个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小生产占绝对优势,生产力发展水 平、生产社会化的程度和人民的文化水准都极为低下,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时 期 将 会 更 长 一 些。在我国,过渡时期还没有结束,还没有进入马克思和列宁所设想的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 阶段(社会主义社会)。因此,实践向我们提出了在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到来之前,社会发展 阶段的划分问题。

列宁曾多处使用了"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个概念②。毛泽东同志也讲过,从资本主义 过渡到共产主义,有可能分成两个阶段,一是由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这可以叫做不发达的社 会主义; 二是由社会主义到共产主义,即由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到比较发达的社会主义,后一 阶段可能需要比前一阶段更长的时间。经过了后一阶段,物质产品、精神产品都大为丰富, 人的共产主义觉悟大为提高,就可以进入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了。所以,研究社会主义划分

① 参见列宁:《马克思主义论国家》, 人民出版社 1964 年版, 第 32 页。

② 列宁:《关于人民委员会工作的报告》,《列宁全集》第 26 卷第 428-429 页。

② 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纳稚病》、《列宁全集》第31卷第25页。

② 见:(1)《〈苏维埃政权的当前任务〉一文的初稿》第八章,《列宁全集》 俄文第 5 版第 36 卷第 139 页;(2)《关于 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和人民委员会的工作》,《列宁全集》第30卷第299页。

阶段的问题可以参酌列宁和毛泽东同志的设想,采用"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和"发达的社会主义"这个概念。我们认为,从资本主义社会到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可以分为这样几个阶段:一个就是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阶段。这里又分为两个时期:第一个时期就是从无产阶级革命胜利后到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个时期的特点是还存在着多种经济成分,相应地存在着多个阶级,因而是进行激烈的、尖锐的阶级斗争的时期。这就是过去我们所讲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那个"过渡时期"。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就进入另一个时期,即不发达的社会主义;然后进入发达的社会主义;最后才进入到共产主义阶段。

马克思和列宁所讲的社会主义社会就是这个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发达的社会主义的特点,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列宁在《国家与革命》里,说的很清楚了。在这个阶段,生产力有很大的发展,机械化、自动化的程度有很大的提高,物质产品大为丰富。在思想上,共产主义觉悟大大提高,已经消除了小生产者的习惯势力和小生产者的心理,精神产品也大为丰富。马克思当初设想的社会主义革命将首先在资本主义发达的国家成功。在那里,经过"阵痛"以后,就可以进入这个阶段。如果美国和西欧这样资本主义高度发达的国家取得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他们就可能经过一个较短的"阵痛"以后,不经过不发达的社会主义,直接进入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而在俄国、中国这样小资产阶级占优势的国家里,即使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后,还要经过很长的不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才能进入发达的社会主义。

不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的特点是存在着公有制的两种形式,还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资产阶级作为一个阶级已经基本消灭,但是还有资本主义的残余和资产阶级分子,甚至封建主义的残余,还有相当比重的小生产者,工农之间还存在着由于生产资料的关系不同和生产力发展水平不同而存在着的阶级差别,小生产者的习惯势力和心理仍然泛滥,生产力还没有大发展,产品也未能较大丰富。这时,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已经结束,但是还有阶级斗争,还需要无产阶级专政,因而,向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还没有结束。

那末,我们的社会是不是社会主义社会呢?列宁曾经说过,"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这个名称是表明苏维埃政权有决心实现向社会主义的过渡,而决不是表明认为新的经济制度是社会主义的。"①列宁这话是在1918年说的。当时苏联还没有实现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还存在着五种经济成分。苏联在这种情况下采用"社会主义共和国"这个名称,列宁认为是可以的。我国现在的情况同1918年苏联的情况不同,我们已经超过了苏联1918年的阶段。不仅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建立起无产阶级专政,而且基本上完成了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共产党领导下的广大群众有决心实现向社会主义的过渡,说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是完全可以的。但是,还不能说我们已经建立了马克思、列宁所设想的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社会主义社会)。我们还存在着资本主义、甚至封建主义的残余,小生产还占相当地位,小生产者的习惯势力和心理还泛滥着。这说明我们还处在不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还处在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不能认为我们的经济制度已经是发达的或者完全的社会主义。

Ž.

① 列宁:《论"左派"幼稚性和小资产阶级性》,《列宁全集》第27卷第310页。

把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这样一个很长的时期看作一个整个的历史时期,不再分阶段、 易于导致混淆历史阶段,使我们不能够正确认识和把握社会主义的发展规律,以致会发生政 策上的错误,造成严重的后果。我国二十年来的实践已经证明了这一点。

不分阶段, 混淆阶段, 就会把某一阶段存在的现象、因素, 扩大成为社会主义几个发展 阶段上都有的现象或因素。例如,在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阶段的第一个时期("过 渡时期") 经济上存在多种成分,相应地存在着几个阶级,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 的矛盾、社 会主义同资本主义的矛盾是主要矛盾。由于不分阶段,把从资本主义到不发达的社会主义, 从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到发达的社会主义看做同一个历史时期,就把这个矛盾贯穿到了整个的 历史时期,在这整个历史时期都要不断地进行阶级斗争,就易于把阶级斗争扩大化。这就妨 碍我们按照社会主义发展的规律,在无产阶级成为统治阶级,并把资产阶级的生产资料夺取 到自己手中之后,把全党全国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建设上来,集中主要力量发展生 产力,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致使我们在从革命到建设的过程中,动动摇摇,一度偏离了社 会主义建设这一工作重着点。

不区分发达的社会主义和不发达的社会主义,混淆这两个阶段,在经济上的后果也很严 重。如果把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才应该做的事,拿到不发达社会主义阶段来做,就发生过早 地消灭个体经济,取消自留地和家庭副业,想要取消按劳分配、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反对 物质利益, ……甚至急于向共产主义过渡。结果挫伤了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 破坏了 生产关系, 也严重地破坏了生产力。

不分阶段,混淆阶段,有许多社会现象无法解释。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如何产生的问题 就是一例。本来,我们国家只处于不发达的社会主义。资产阶级作为阶级已基本上消灭,但 资本主义经济残余还存在,资本主义的残余势力还存在,小生产还占相当优势,这在一定的条 件下,就会产生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可是,由于认为我们已是社会主义社会,资本主义已 经消灭,就只能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内部来找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产生的原因,于是,认为 按劳分配、社会主义商品货币是产生新资产阶级分子的原因,从而根本否定了社会主义的按 劳分配和社会主义的商品货币关系,逻辑地得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必然产生资本主义生产 关系的荒谬结论。